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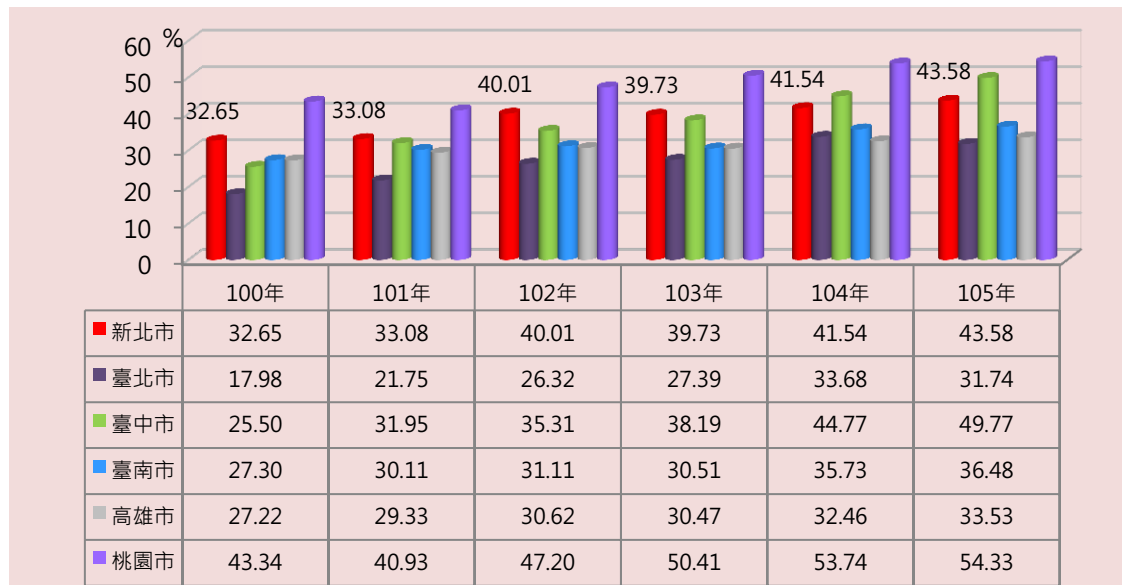
新北市無受害者犯罪概況

警察局統計室 蘇郁媚

治安與犯罪，在一個社會結構中，不論時代的變遷或演進，總是如影隨形相應而生，也是人民在日常生活中，最能切身感受到生命、身體或財產，存具安全或威脅的一種主觀價值判斷。隨著科技進步、生活水準的提高，犯罪現象卻始終是各個國家普遍存在的棘手問題，除了有受到法益侵害的犯罪被害人¹的案件，亦有個人自願從事不直接侵害他人權益之違法行動的「無受害者犯罪」²，雖是無明顯法益受侵害之犯罪行為，惟所有當事人均具有違反社會規範的特性，進而衍生的問題攸關社會安全與國家發展，實乃不容小覷。由於新北市幅員遼闊，人口數³為全台最高，警民比⁴約為 1 比 553，相形之下，治安任務更是彰顯重要，本文謹就新北市無受害者犯罪中最常見違反毒品防制條例及酒後駕車兩案類進行探討，從發生數、查獲數及年齡層概況等相關刑案數據觀察犯罪情形，提供施政之參考。

一、105 年新北市無受害者犯罪發生數占全般刑案比率為 43.58%，較 100 年增加 10.93 個百分點

近 6 年來，新北市無受害者犯罪發生數占全般刑案比率（以下簡稱占比）以 100 年占比 32.65% 最低，105 年占比 43.58% 最高，105 年較 100 年增加 10.93 個百分點；若與六都相比，新北市 100-103 年占比為六都第 2 高，104 年起則退居六都第 3 高。



圖一 100年至105年六都無受害者犯罪發生數占全般刑案比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¹ 犯罪被害人：指因刑事案件遭致體傷、殘廢、死亡、心靈受傷或財產損失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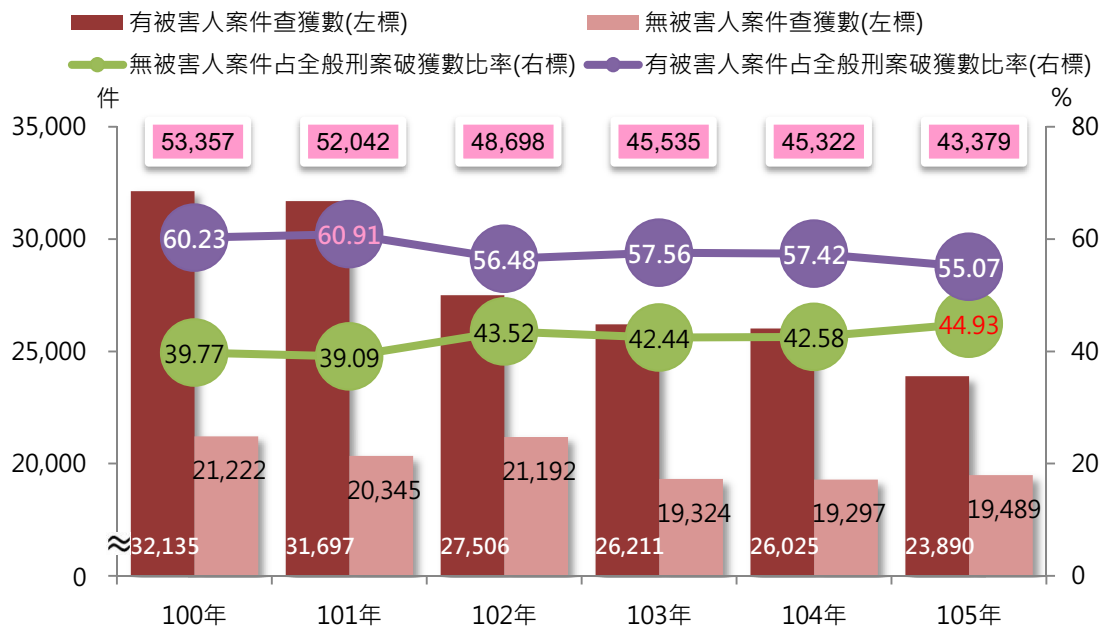
² 無受害者犯罪，又稱非道德犯罪行為，是個人基於互換所需而從事的行為，這種互換的商品或服務卻是非法的。(蔡德輝與楊士隆，2006)；依據刑事警察局定義，無被害人案件包括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酒後駕車、賭博、妨害風化及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等案類。

³ 106 年 6 月底，全國人口數 23,552,470 人，新北市人口數 3,982,434 人。

⁴ 平均一個員警服務約需服務的市民比，警民比=期中人口數/現有警察官人數(106 年 6 月底)。

二、由於新北市近年來加強查緝無被害人案件，爰其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自 101 年 39.09% 上升至 105 年 44.93%

新北市有被害人案件查獲數，以 100 年查獲 3 萬 2,135 件最多，105 年查獲 2 萬 3,890 件最少，且有逐年遞減現象；依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觀察，101 年 60.91% 最高，105 年 55.07% 最低。無被害人案件查獲數部分，以 100 年查獲 2 萬 1,222 件最多，104 年查獲 1 萬 9,297 件最少；再以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觀察，以 105 年 44.93% 最高，101 年占 39.09% 最低，102 年起占比均大於四成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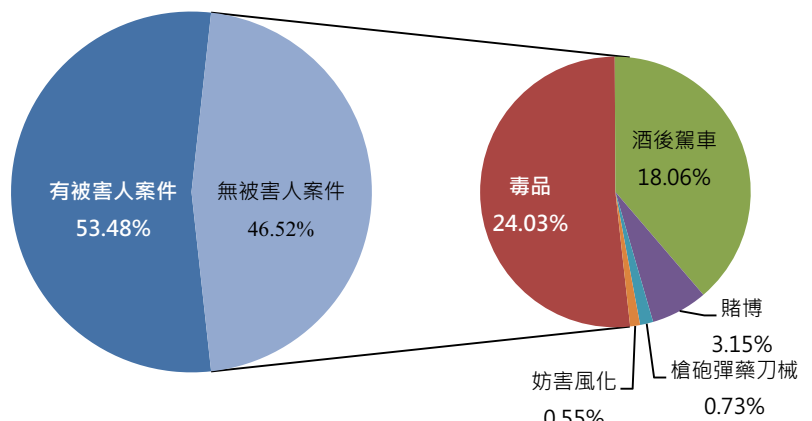
圖二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全般刑案變動情形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三、106 年 1-6 月新北市全般刑案破獲數有被害人案件占 53.48%，無被害人案件占 46.52%，其中無被害人案件以毒品案占 24.03% 最多

106 年 1-6 月新北市全般刑案破獲數 2 萬 109 件，其中有被害人案件 1 萬 754 件 (占 53.48%)，無被害人案件 9,355 件 (占 46.52%)，分別較 105 年 1-6 月 1 萬 2,107 件減少 1,353 件 (-11.18%)、9,618 件亦減少 263 件 (-2.73%)。

就無被害者犯罪觀察，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以下簡稱毒品案) 4,833 件 (占 24.03%) 最多，酒後駕車案 3,631 件 (占 18.06%) 次之，兩者占無被害人案件 90.48%，為最主要的兩大案類，其餘依序為賭博案 633 件 (占 3.15%)、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47 件 (占 0.73%) 及妨害風化 111 件 (占 0.55%)。



圖三 106年1月至6月新北市全般刑案查獲數結構比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四、近 6 年來新北市無被害人案件犯罪率，主要案類為毒品案及酒後駕車案，惟犯罪率最高案類自 104 年起由酒後駕車案轉變為毒品案

105 年新北市無被害人犯罪率⁵為每十萬人口刑事案件發生 516.06 件，其中毒品案犯罪率最高（275.90 件/十萬人），較 100 年增加 60.52 件/十萬人；其次為酒後駕車（193.29 件/十萬人），較 100 年減少 81.28 件/十萬人，顯示新北市對於酒駕取締與防制確有成效。

反觀毒品案犯罪，不僅嚴重戕害人民身心健康，毒品犯罪亦常是其他犯罪的根源，近期查獲的毒品類型中，除了過去常見的海洛因、安非他命以外，新型態的摻混型毒品異軍崛起，由於毒品包裝新穎、取得容易及成本低廉之故，逐漸受到吸毒者的青睞，對於涉世未深的青少年亦可能在好奇心驅使下而誤食成癮，儼然已成為社會問題之隱憂。因此，新北市政府強化查緝能量，期能藉由掃除毒品犯罪，降低衍生其他型態犯罪之發生，淨化治安環境。無被害人犯罪雖是當事人自願交易的結果，若從最初的「自傷行為」，演變成為危害社會安全火苗，其影響層面之鉅，值得注意。

表一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無被害人犯罪率—案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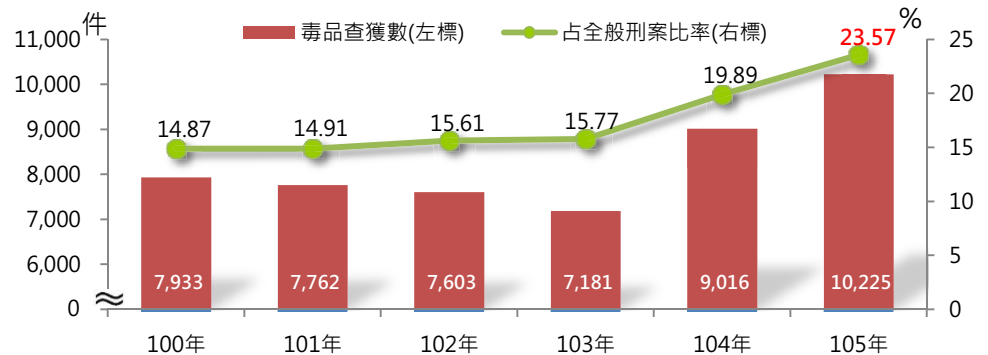
案類別	單位：件/十萬人口						105年較100年 增減數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總計	555.66	527.61	551.24	503.47	511.95	516.06	-39.6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215.39	208.28	207.49	194.65	248.79	275.90	60.52
酒後駕車	274.56	253.47	292.09	271.28	214.78	193.29	-81.28
賭博	49.68	51.78	35.80	24.26	31.42	33.59	-16.1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5.58	5.63	5.42	5.48	7.21	7.25	1.67
一般妨害風化	10.44	8.45	10.44	7.80	9.75	6.04	-4.41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內政部戶政司。

五、105 年新北市毒品案查獲數為 1 萬 225 件，其占全般刑案破獲數 23.57%，係歷年最高

觀察無被害人犯罪案類中占比最高之毒品案，新北市 100 年至 105 年毒品案查獲數，以 105 年 1 萬 225 件最多，103 年查獲 7,181 件最少。依毒品案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觀之，105 年占 23.57% 最高，100 年占 14.87% 最低，整體來說，毒品案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呈現逐年上升趨勢。由於 105 年新北市政府積極執行

「加強查緝混合型毒品特別行動方案」、「加強查緝新型態毒品計畫」等專案，爰該年查緝毒品案成效較他年度顯著。



圖四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毒品案查獲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⁵ 犯罪率(亦稱刑案發生率)=(當期刑案發生數/當期期中人口數)×100,000。

六、近 6 年來，新北市毒品案嫌疑犯男性多於女性，各年齡層中以成年嫌疑犯人數最多；查獲各級毒品案類嫌疑犯，均以第二級毒品人數最多

近年新北市毒品案嫌疑犯人數以 105 年查獲 1 萬 1,509 人（男性占 85.99%，女性占 14.01%）最多，較 100 年查獲 8,512 人增加 2,997 人（+35.21%）。依各級毒品查獲人數觀察，歷年來均以二級毒品查獲人數最多，105 年查獲 8,864 人為近年最高，較 100 年增加 2,624 人（+42.05%）；其次為第一級毒品，以 105 年查獲 2,181 人最多，較 100 年增加 157 人（+7.76%）。從數據可看出，自 103 年起毒品嫌疑犯查獲人數有逐年上升之趨勢，且 104 及 105 年毒品嫌疑犯查獲數均破萬人（表二）。

表二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毒品案嫌疑犯人數—按種類分

項目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走勢圖
總計	8,512	8,386	8,076	8,197	10,092	11,509	
第一級毒品	2,024	1,751	1,607	1,824	1,994	2,181	
第二級毒品	6,240	6,085	5,878	6,047	7,517	8,864	
第三級毒品	234	547	577	320	574	453	
第四級毒品(含其他)	14	3	14	6	7	11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依警政年齡層⁶觀察，105 年各年齡別嫌疑犯人數除兒童嫌疑犯外，均較上年增加，其中以少年嫌疑犯 516 人（男性占 82.75%，女性占 17.25%），較 104 年增加 18.08%，增幅最多；「成年」嫌疑犯 9,104 人，較 104 年增加 14.39%，增幅次之（表三）。

依據國家衛生研究院報告顯示，民眾首次使用非法藥物平均年齡為 12.5 歲，爰此，新北市政府除積極執行「全國同步查緝毒品專案行動」外，針對不同的對象，提供不同的宣導訊息，戮力推動「青春專案」，將「淨化妨害青少年成長環境」、「防制青少年被害」及「擴大預防犯罪宣導」列為三大主軸，並辦理「行動反毒年」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並於 103 至 105 年連續 3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經行政院相關部會評鑑為全國第一名。105 年新北市「少年」嫌疑犯查獲 516 人，為近 6 年最多人數（男性 427 人，女性 89 人），較 100 年增加 286 人（+124.35%），105 年結構比 4.48%，較 100 年 2.70% 增加 1.78 個百分點（表三）。

另配合「清樓專案」及「治安顧慮人口監管工作」等勤務，加強對整體毒品之掌握與監測，強力掃蕩轄內汽車旅館、KTV、酒店等易涉毒品犯罪之場所，並透過「全國毒品情資資料庫」大數據分析毒品流通管道及交易網絡。105 年查獲「青年」嫌疑犯 1,889 人（男性 1,595 人，女性 294 人），亦為近 6 年最多人數，較 100 年增加 674 人（+55.47%）；若觀察結構比，105 年青年占 16.80%，較 100 年 14.27% 增加 2.14 個百分點。而「成年」嫌疑犯，105 年查獲 9,104 人（男性 7,875 人，女性 1,229 人），較 100 年增加 2,040 人（+28.88%），同年結構比為 79.10%，較 100 年減少 3.89 個百分點（表三）。

⁶ 兒童係指未滿 12 歲者；少年係指 12 歲至未滿 18 歲者；青年係指 18 歲至未滿 24 歲者；成年係指 24 歲以上者。

表三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毒品案嫌疑犯—警政年齡別及結構比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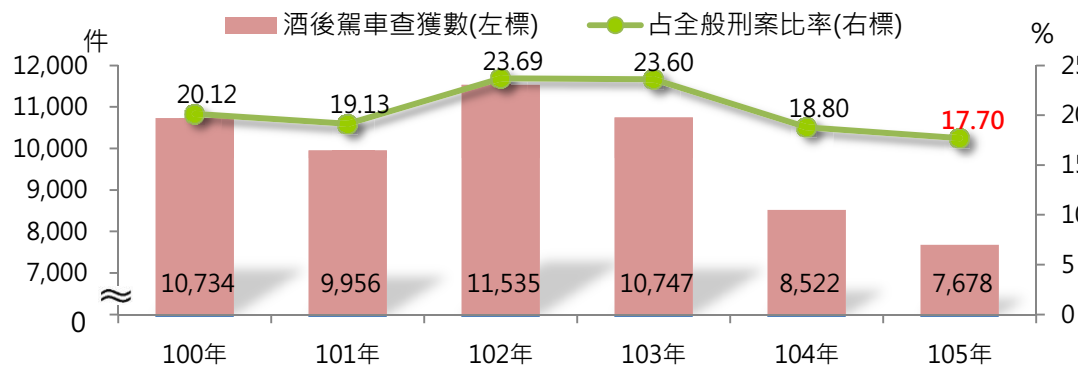
年別	總計		兒童		少年		青年		成年(含不詳)		結構比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00年	7,177	1,335	3	-	163	67	948	267	6,063	1,0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82.99% 青年14.27% 少年2.70% 兒童0.04%
101年	7,133	1,253	1	-	312	70	1,037	243	5,783	9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80.17% 青年15.26% 少年4.56% 兒童0.01%
102年	6,861	1,215	-	-	239	52	998	277	5,624	88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80.61% 青年15.79% 少年3.60%
103年	6,993	1,204	-	2	191	71	980	205	5,822	9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82.32% 青年14.46% 少年3.20% 兒童0.02%
104年	8,650	1,442	1	-	355	82	1,455	240	6,839	1,1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78.32% 青年16.80% 少年4.33% 兒童0.01%
105年	9,897	1,612	-	-	427	89	1,595	294	7,875	1,2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年79.10% 青年16.41% 少年4.48%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七、酒後駕車案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以 102 年占 23.69%最高，自 102 年修法加重酒後駕車規定修正相關配套法令後，103 年起該案占比逐年降低，至 105 年已降為 17.70%

酒後駕車之行為陷自身及他人生命、財產安全於高風險之中，近年來政府除致力呼籲「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觀念，並以「酒駕零容忍」之共識嚴格取締持續宣導，102 年 1 月 30 日公布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加重酒後駕車規定外，並陸續修正相關配套法令，以回應社會之期待，避免憾事一再發生。

新北市近 6 年酒後駕車案查獲數，以 102 年查獲 1 萬 1,535 件最多，經多年努力查緝與宣導，105 年查獲 7,678 件，為近 6 年最少。若以酒後駕車案查獲數占全般刑案破獲數比率觀之，以 102 年占 23.69%最高，105 年占 17.70%最低，105 年較 102 年酒後駕車案占比下降 5.99 個百分點（圖五）。



圖五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酒後駕車案查獲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八、酒後駕車案嫌疑犯人數均以「40-49 歲」查獲人數最多，且嫌疑犯人數有逐年下降趨勢；惟「60-64 歲」及「65 歲以上」嫌疑犯人數結構比呈現逐年增加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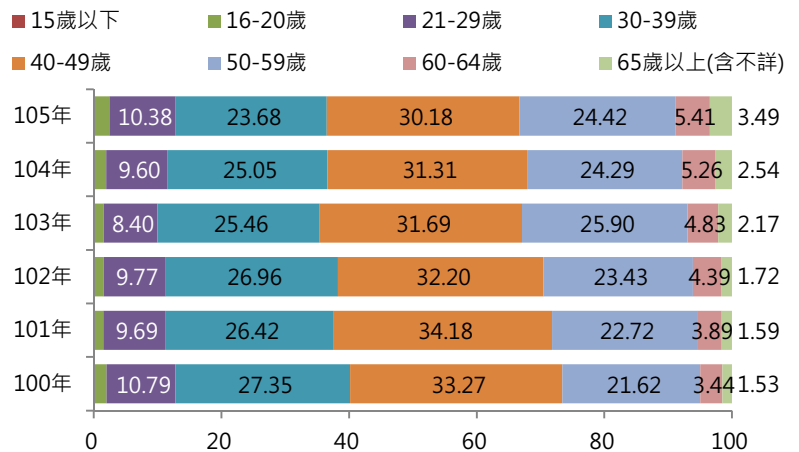
觀察新北市酒後駕車案各年齡別嫌疑犯增減情形，均以「15 歲以下」嫌疑犯人數最少，以「40-49 歲」嫌疑犯人數最多；「21-29 歲」、「30-39 歲」、「50-59 歲」及「60-64 歲」嫌疑犯人數，自 103 年起皆有逐年遞減之情形（表四）。

「40-49 歲」不僅查獲人數最多，且嫌疑犯人數有逐年下降之情形，以 100 年查獲 3,578 人最多，逐年遞減至 105 年 1,550 人最少（-56.68%）；105 年結構比 30.18%，較 100 年 33.27%減少 3.09 個百分點。從「60-64 歲」嫌疑犯人數觀之，以 105 年查獲 278 人為歷年查獲人數最少，較 100 年 370 人減少 92 人（-24.86%）；惟 105 年結構比 5.41%，較 100 年 3.44%上升 1.97 個百分點，且有逐年增加之情形。再從「65 歲以上」觀之，103 年及 104 年查獲嫌疑犯人數連續減少 2 年，惟 105 年查獲 179 人，較 102 年 175 人增加 4 人（+2.29%）；105 年結構比 3.49%，較 100 年 1.53%上升 1.96 個百分點，有逐年增加之趨勢（圖六）。

表四 100年至105年新北市歷年酒後駕車案嫌疑犯一年齡別

年齡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走勢圖
15歲以下	3	5	7	3	8	2	
16-20歲	212	145	149	115	111	124	
21-29歲	1,161	964	997	636	586	533	
30-39歲	2,942	2,629	2,751	1,928	1,528	1,216	
40-49歲	3,578	3,401	3,286	2,400	1,910	1,550	
50-59歲	2,325	2,261	2,391	1,962	1,482	1,254	
60-64歲	370	387	448	366	321	278	
65歲以上(含不詳)	165	158	175	164	155	179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圖六 100-105年新北市酒後駕車案嫌疑犯結構比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九、結語

「鞏固國權，保障民權，奠定社會安寧，增進人民福利」是憲法制頒的立意精神，而治安之良窳，除關乎國家發展與社會安全，更是人民安居樂業的基石。從毒品案觀之，新北市自 104 年起犯罪率、查獲數及嫌疑犯人數有逐漸攀升之趨勢。對於毒品防制作為上，行政院提出「新世代反毒策略」，新北市政府於 106 年 7 月 3 日亦成立「毒品防治辦公室」，宣示反毒決心，誠如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五四四號略以，「施用毒品，或得視為自傷行為，輕則個人沈淪、家庭破毀，失去正常生活及工作能力，成為家庭或社會之負擔；重則可能與其他犯罪行為相結合，滋生重大刑事案件，惡化治安，嚴重損及公益。」可見毒害影響之鉅，不可不慎！爰此，新北市政府以人為中心、以量為目標，並以防毒、拒毒、緝毒、戒毒及修法為主要策略，期以透過中央、地方與民間齊心協力，共同執行毒品預防宣導及查緝溯源等工作，以維護新北市治安環境。

另一方面，新北市酒後駕車查獲數自 103 年起雖有逐年下降現象，但仍是我國交通事故首因。鑑此，立法院初審通過「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增列酒後駕車將對同車乘客處以罰鍰之規定，以遏阻酒駕之發生；新北市政府亦針對酒後駕車高風險路段主動盤查取締，提高執法強度與密度，並持續推動代客叫車服務計畫，以降低民眾酒後駕車之風險。